证券代码：002695　　证券简称：煌上煌　　公告编号：2023-016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2 年末总股本 512,304,224 股扣除回购证券专户股数 3,724,200 股后的股本 508,580,02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煌上煌	股票代码	00269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曾细华	万明琪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县小蓝经济开发区小蓝中大道 66 号	江西省南昌县小蓝经济开发区小蓝中大道 66 号	
传真	0791-85985546	0791-85985546	
电话	0791-85985546	0791-85985546	
电子信箱	596130616@qq.com	wmq1974_07@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业务为酱卤肉制品、冲制品及少量佐餐凉菜等其他产品的开发、生产和销售。

产品涵盖了鸭、鸡、猪、牛等快捷消费酱卤肉制品；粽子、青团、麻薯、八宝饭、方便粥等米制品及水产、蔬菜、豆制品等佐餐凉菜食品，产品品种已达 200 多个，形成了以禽类产品为核心，畜类产品为发展重点，并延伸至米制品及其他的丰富快捷消费产品组合。产品主要特点为消费便利快捷、营养卫生安全，面向广大普通消费者。

公司产品按消费类型可分为餐桌类、休闲类；

按产品生产工艺分为酱制类、卤制类、油炸类、凉拌类；

按产品口味类型分为酱香传统、香卤系列、麻辣系列、甜辣系列、酸辣系列。

1、公司酱卤肉制品

2、公司旗下控股子公司真真老老米制品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	2,996,738,183.95	3,020,703,366.58	-0.79%	3,026,744,153.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44,885,364.11	2,327,888,465.00	0.73%	2,423,369,052.66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1,953,725,630.69	2,338,738,028.36	-16.46%	2,436,379,031.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816,209.86	144,579,707.26	-78.69%	282,172,604.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45,802.58	117,450,291.65	-96.39%	254,802,957.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693,617.19	315,469,236.50	21.94%	125,319,174.3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0	0.280	-78.57%	0.5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0	0.280	-78.57%	0.5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2%	5.65%	-4.33%	12.48%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41,807,466.47	640,178,458.81	435,737,371.68	336,002,333.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585,064.02	43,330,402.50	4,571,295.64	-53,670,552.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228,483.18	39,980,062.64	730,125.43	-65,692,868.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188,869.68	139,178,148.83	104,578,974.85	-3,252,376.1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4,22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59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煌上煌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64%	197,952,000			
昕余煌上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95%	66,364,797			
褚建庚	境内自然人	5.65%	28,960,000	21,720,000		
褚剑	境内自然人	3.23%	16,544,000	12,408,000		
褚浚	境内自然人	3.23%	16,544,000	12,408,000	质押	1,780,000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13%	5,791,2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社保基金 17051 组合	其他	1.12%	5,752,125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庚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6%	3,869,4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主题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6%	1,859,282			
刘金铎	境内自然人	0.26%	1,317,58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徐桂芬家族（徐桂芬、褚建庚、褚浚、褚剑），其中徐桂芬与褚建庚系夫妻关系，徐桂芬与褚浚、褚剑系母子关系，褚建庚与褚浚、褚剑系父子关系，褚浚、褚剑系兄弟关系。徐桂芬持有煌上煌集团有限公司 40%的股权，褚建庚、褚浚、褚剑各持有煌上煌集团有限公司 20%的股权。昕余煌上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徐桂芬家族实际控制的企业，其中煌上煌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99%，徐桂芬持股 1%。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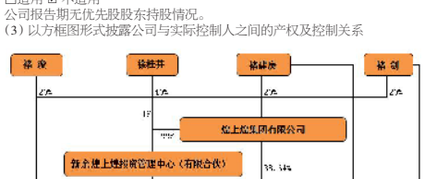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2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提名黄倬桢先生和章美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10 月 28 日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2022 年 11 月 14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黄倬桢先生和章美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2022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监事会对非公开发行相关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12 月 20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2023 年 1 月 5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事项，鉴于中国证监会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发布了《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根据相关要求规定，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对原非公开发行事项进行了相应修订，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3 月 7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褚浚

2023 年 3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695　　证券简称：煌上煌　　编号：2023—019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3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全体监事均亲自出席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菊保先生召集并主持，总经理褚浚先生，副总经理褚剑先生、范旭明先生和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曾细华先生等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依法履行监事会的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监事通过列席公司董事会、出席股东大会的形式，对会议召开程序、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方面进行有效监督，以保障公司规范运作与健康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3 月 31 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交的 2022 年度审计报告经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必要的复核，真实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经审慎核查，监事会认为：董事会通过的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等综合因素，有利于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长期利益。监事会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2 年年度报告》详见 2023 年 3 月 31 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 2023 年 3 月 31 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法定程序批准并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不恰当的情形，不存在擅自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均合法、合规。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3 月 31 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通过《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需要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且能得到有效执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 2023 年 3 月 31 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2 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及其他服务过程中表现出的良好的业务水平和职业道德，监事会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3 月 31 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预计的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自身及关联人主营业务的拓展，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未损害公司利益，不会造成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不会对本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3 月 31 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通过《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3 月 31 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慎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新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3 月 31 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财务状况良好，自有资金充裕，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保障公司流动资金和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 30,000 万元人民币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国债逆回购产品、金融机构固定收益类产品和低风险理财产品，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 3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3 月 31 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695　　证券简称：煌上煌　　编号：2023—020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2023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944 号文《关于核准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098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0.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92,940.00 万元，扣除承销机构的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 7,794.00 万元，公司收到人民币 85,246.00 万元，扣除其他上市费用人民币 568.03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84,577.97 万元。此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信会师报字(2012)第 113886 号《验资报告》验证，此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于 2012 年 8 月 31 日全部到位。

(二)2022 年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90,648.95 万元，其中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 7,641.11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2,872.98 万元(含募集资金到位后累计产生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理财收益 8,943.96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分别用于重庆煌上煌和浙江煌上煌项目建设。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加强和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202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根据《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监督和管理，以确保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在使用募集资金的时候能履行相应的请款审批手续，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募集资金到位后，分别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南昌青云支行、中国银行南昌县南莲支行、中国农业银行南昌县支行、招商银行南昌市北京西路支行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昌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即辽宁煌上煌食品有限公司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沈阳北北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陕西煌上煌食品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南昌县支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与广东煌上煌食品有限公司、中国银行南昌县南莲支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与重庆煌上煌食品有限公司和陕西煌上煌食品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南昌县南莲支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浙江煌上煌食品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县南莲支行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首次募集资金在各银行实际结存余额 2,872.98 万元，具体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户 名	开 户 行	帐 号	期末余额
1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南昌县南莲支行	197716442438	292,006.77
2	重庆煌上煌食品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南昌县南莲支行	203749811373	4,981,659.31
3	浙江煌上煌食品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南昌县南莲支行	190253747498	23,456,109.97
	合 计			28,729,776.05

注：

（1）随着 5,500 吨肉制品加工建设项目竣工投产，辽宁煌上煌食品有限公司原募集资金账户工商银行沈阳北北支行(帐号:3301000729248082975)于 2014 年 5 月 21 日办理了账户注销手续，该账户余款 1,200.16 元转至公司开设的中国银行募集资金专户继续使用。

（2）随着 2 万吨食品加工建设项目竣工投产，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原募集资金账户中国农业银行南昌县支行营业部(帐号: 14011101040014592)于 2016 年 3 月 23 日办理了账户注销手续，该账户余款 30,605.64 元转至公司开设中国银行募集资金专户继续使用。

（3）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8000 吨肉制品及其它熟食制品加工建设项目”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终止超募资金投资项目 “年产 8000 吨肉制品及其它熟食制品加工建设项目”，该议案经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广东煌上煌食品有限公司原募集资金账户中国银行南昌县南莲支行（帐号: 193237787917）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办理了账户注销手续，该账户余款 104,962,796.89 元转至公司开设的中国银行募集资金专户继续使用。

（4）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资金投资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募资金投资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终止后剩余的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共计 5,834.01 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办理了建行募集资金账户注销手续。

（5）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超募资金投资项目 “6000 吨肉制品加工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超募资金投资项目 “6000 吨肉制品加工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终止后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共计 5,883.99 万元于 2018 年 11 月 21 日转至公司开设的中国银行募集资金专户继续使用，陕西煌上煌食品有限公司原募集资金账户中国农业银行南昌县支行营业部(帐号: 14011101040015318)于 2018 年 11 月 21 日办理了账户注销手续。

公司为推进实施“千城万店”拓店计划，大力拓展 西北市场，加快公司在西北市场的战略布局，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继续建设年产 6000 吨肉制品加工建设项目的议案》，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3,000 万元向全资子公司陕西煌上煌增资用于继续建设“6000 吨肉制品加工建设项目”，公司将中国银行募集资金专户中超募资金 3000 万元转至陕西煌上煌食品有限公司开设在中国银行南昌县南莲支行的募集资金账户(帐号:194749859859)作为项目资金继续使用，随着项目资金使用完毕，该募集资金账户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办理了账户注销手续。

（6）2020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暨新建年产 1 万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8,000.00 万元在重庆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重庆煌上煌食品有限公司。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6 日将中国银行募集资金专户中超募资金 8000 万元转至重庆煌上煌食品有限公司开设在中国银行南昌县南莲支行的募集资金账户作为项目资金使用。

(7)2022 年 2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新建年产 8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暨使用超募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浙江煌上煌食品有限公司增资 20,766.00 万元人民币，其中使用超募资金增资 5,524.32 万元，自有资金增资 15,241.68 万元，用于新建“年产 8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及授权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浙江煌上煌食品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县南莲支行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浙江煌上煌食品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账户:190253747498)，用于浙江煌上煌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8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7 日将中国银行募集资金专户中超募资金 5,524.32 万元及利息转至浙江煌上煌食品有限公司开设在中国银行南昌县南莲支行的募集资金账户作为项目资金使用。

（8）募投项目“食品质量安全检验与研发工程技术中心”节余募集资金 48.28 万元于 2022 年 8 月 11 日转入招商银行南昌市北京西路支行一般户作为流动资金使用，该募集资金账户（帐号: 791900093310901）办理了账户注销手续。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1、年产 2 万吨食品加工建设项目变更宿舍楼工程实施主体、建设地点

2013 年 10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年产 2 万吨食品加工募投项目”变更宿舍楼工程实施主体、建设地点的议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的“年产 2 万吨食品加工建设项目”中宿舍楼数量为 2 栋，用地面积为 1,140 平方米，其选址位于南昌县小蓝经济开发区小蓝中大道 66 号，该地块为公司所有，土地证编号南国用(2011)第 00106 号。为了更好的规划该用地，提高土地使用效率，公司拟将宿舍楼建设地址变更至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地相邻的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煌大食品有限公司的空闲地块上，便于该 2 栋宿舍楼与江西煌大食品有限公司原有宿舍楼分布在一起，共享基础设施，保持生产区域和生活区域相互隔离，该空闲地块位于南昌县小蓝经济开发区小蓝中大道 66 号，土地证编号为南国用(2009)第 00168 号。实施主体相应变更为江西煌大食品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及保荐人均对相关变更事项无异议。2013 年 11 月 11 日该议案经提交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调整部分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

2013 年 10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已经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调整实施地点和方式的议案》。因该募投项目规划和投资概算以 2010 年数据为基础编制，受近年来商业地产价格不断上涨，项目规划中的商铺按照当时的规划和预算购置已比较困难，从而影响了该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原计划在十二个省的部分城市以购置店面方式开设 108 家直营店改为在全国选择合适的城市以购置或租赁相结合的方式开设 108 家直营店。由于城市网点的规划是个动态过程，而且城市商圈自身也在不断发展变化，通过近期的市场考察和认真调研，发现部分其他城市的市场潜力更为优越，部分调整项目的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募集资金项目实施的可行性。本次对“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以购置店面方式开设 108 家直营店调整为在全国选择部分城市通过购置或租赁方式开设 108 家直营店。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及保荐人均对相关变更事项无异议。2013 年 11 月 11 日该议案经提交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4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已经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部分直营店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对“营销网络建设项目”部分直营店实施主体予以变更。

公司拥有母公司及四家全资子公司所处的六大生产基地，分别为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基地、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基地，广东煌上煌食品有限公司基地、福建煌上煌食品有限公司基地、辽宁煌上煌食品有限公司基地、陕西煌上煌食品有限公司基地(生产基地正在建设中)，各子公司生产基地辐射当地市场，为了整合各公司资源，提升管理效率，如在前述四家全资子公司所覆盖的市场内开设直营店，则将项目实施主体由母公司变更为相应的子公司。如未来公司投资设立新的子公司，在该子公司覆盖的市场内开设直营店，则将项目实施主体由母公司变更为该子公司。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及保荐人均对相关变更事项无异议。2014 年 5 月 19 日该议案经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6 年 3 月 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已经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议案》将“营销网络建设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 2016 年 9 月 5 日调整为 2018 年 9 月 5 日。2016 年 3 月 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已经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议案》将“营销网络建设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 2016 年 9 月 5 日调整为 2018 年 9 月 5 日。

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资金投资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董事会同意公司终止募资金投资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终止后剩余的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共计 5,834.01 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18 年 4 月 18 日该议案经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信息化建设项目调整实施方式

2017 年 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2017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对超募资金投资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引入新的软件开发商及实施期间延长到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建设进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超募资金投资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完工日期顺延 2 年调整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对年产 2 万吨食品加工建设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和 5500 吨肉制品加工建设项目前期自筹投入资金进行资金置换。公司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独立董事分别就此议案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和独立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就此出具了《关于公司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投项目情况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2]第 114056 号)。

公司已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8,369.3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的比例合计
		土地	房屋	土建	设备	其他费用	合计	
年产 2 万吨食品加工建设项目	12,769.43	1,697.13		13.10			1,710.23	13.39%
5500 吨肉制品加工建设项目	6,589.74	1,619.62		3,600.65	235.63	149.45	5,605.35	85.06%
食品质量安全检验与研发工程技术中心项目	2,000.00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1,700.45		1,053.77				1,053.77	9.01%
合 计	33,059.62	3,316.74	1,053.77	3,613.75	235.63	149.45	8,369.34	-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无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1、归还银行贷款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6,000 万元用于归还中国建设银行南昌青云支行 6,000 万的银行贷款。公司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独立董事分别就此议案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和独立意见。

公司于 2012 年 9 月 25 日已从中国银行南昌县南莲支行募集资金专户支出超募资金 6,000 万元，并于 9 月 26 日及时归还了中国建设银行南昌青云支行 6,000 万的银行贷款。

2、信息化建设项目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入公司信息化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4,000 万元用于公司信息化建设项目。该议案于 2012 年 12 月 3 日提交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公司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独立董事分别就此议案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和独立意见。

2017 年 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2017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对超募资金投资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引入新的软件开发商及实施期间延长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建设进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超募资金投资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完工日期顺延 2 年调整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6000 吨肉制品加工建设项目

根据 2013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使用超募资金 8,088 万元向全资子公司陕西煌上煌食品有限公司增资用于 6000 吨肉制品加工项目。公司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独立董事分别就此议案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和独立意见。

2013 年 3 月 29 日，从公司开设在中国银